

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0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人作为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06 年度，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06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06 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投票情况 (反对次数)	缺席次数
陈莉	6	6	0	0	0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一）、2006 年 4 月 7 日，在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对公司相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和问询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发生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自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工作认真负责，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我们也了解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连续为公司服务 5 年，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 2006 年度审计机构。

3、对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提名王震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身份、学历、职业、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的同意，该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4、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聘任张立强先生担任公司技术总监、李艳琴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陶志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身份、学历、职业、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的同意，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二)、2006 年 8 月 16 日，在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我们作为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通过对公司 2006 年上半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以及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认真负责的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累计及当期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没有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06 年度，我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查；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情况、日常生产经营情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在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介绍的同时，定期进行现场检查，全年超过十天，主动了解和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2006 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3、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的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四、其他工作情况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以上是我在 2006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2007 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谨慎、独立、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陈莉

2007 年 4 月

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0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人作为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06 年度，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06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06 年度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

姓名	应参加会议 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投票情况 (反对次数)	缺席次数
李晓光	6	4	2	0	0

（二）股东大会会议

2006 年内，我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一）、2006 年 4 月 7 日，在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对公司相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和问询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发生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自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工作认真负责，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时，我们也了解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连续为公司服务 5 年，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 2006 年度审计机构。

3、对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提名王震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身份、学历、职业、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的同意，该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4、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聘任张立强先生担任公司技术总监、李艳琴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陶志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身份、学历、职业、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的同意，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二)、2006 年 8 月 16 日，在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我们作为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通过对公司 2006 年上半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以及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认真负责的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累计及当期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没有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

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06年度，我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查；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情况、日常生产经营情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在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介绍的同时，定期进行现场检查，全年超过十天，主动了解和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2006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3、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的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四、其他工作情况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以上是我在2006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2007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谨慎、独立、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李晓光

2007年4月

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0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人于 2006 年 5 月 9 日经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 2006 年度，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06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06 年度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投票情况 (反对次数)	缺席次数
王震	4	4	0	0	0

（二）股东大会会议

2006 年内，我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06 年 8 月 16 日，在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发表关于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我们作为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通过对公司 2006 年上半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以及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认真负责的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累计及当期对外担保的情况；公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没有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06年度，我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查；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情况、日常生产经营情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在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介绍的同时，定期进行现场检查，全年超过十天，主动了解和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2006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3、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的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四、其他工作情况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以上是我在2006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2007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谨慎、独立、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王震

2007年4月